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由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依照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本公司謹此公告，本公司得悉其執行董事劉永灼先生因涉嫌違法犯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由2024年1月8日上午9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2024年1月8日下午1時正起恢復買賣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恩

香港，2024年1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肖恩先生、劉永灼先生及秦立永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郭建文先生及謝武先生。